

证券代码：872759

证券简称：玮硕恒基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昆山玮硕恒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交的有关资料的基础上，以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审阅了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，经核查，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合理定价，交易的决策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褚克辛、马莉黛、施平

2024 年 12 月 20 日